

证券代码：002203

证券简称：海亮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4-043

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14年8月15日、8月22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《临时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4-034）和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4-041）。

2014年8月28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议案》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及各相关方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相关工作，目前正在抓紧对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，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，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。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，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

公司股票在停牌期间，将根据相关规定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，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。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